

## 权利. 责任. 风险

### 一保障支付账户安全，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

支付机构是指依法取得《支付业务许可证》，获准办理互联网支付、移动电话支付、固定电话支付、数字电视支付等网络支付业务的非银行机构。支付机构作为一种新兴的金融服务产业，增强了我国电子支付基础设施建设，满足了网络经济发展中日益增长的支付需求，降低了整个社会的交易成本，提高了资金周转的效率。在使用支付机构高效便利的服务时，消费者应该如何保障支付账户安全，保障自己的合法权益呢？

1、审慎选择支付机构。客户应该关注支付机构披露的信息，选择服务机制完善、业务风险较低的支付机构办理业务，避免使用无牌二清支付工具。

案例：重庆某公司从事非法二清业务，股东挪用挥霍 1000 多万元的商户结算款项，造成大量资金缺口后股东失联，商户资金无法到账。



一清



二清

2、妥善保管本人或本单位信息。客户要妥善保管个人或单位信息以及相关证件，并留意支付机构对收集目的和用途的说明，避免信息泄露。

案例：李先生托人代办信用卡，将身份证、储蓄卡及银行预留手机号码都泄露给了骗子，卡内现金被盗刷一空。



3、准确辨识服务渠道的真实性。留意支付机构网站地址、客服电话等服务渠道，准确辨识服务渠道的真实性，避免支付帐号、密码、手机动态验证码等敏感信息被不法分子“钓鱼”窃取；

案例：珠海警方侦破一宗横跨广东、黑龙江、四川、上海和浙江等5省（市），利用黑客手段、钓鱼网站盗取支付账户资金的特大案件，涉及支付账户达1000多万个，初步估算账户涉及资金近10亿元。



4、积极维护自身权益。客户使用支付账户办理支付业务过程中一旦发生风险损失，及时与支付机构取得联系，如果支付机构存在过错，可向支付机构要求赔偿。

案例：某支付机构违规发展二清代理商，造成商户损失1千多万，由于存在过错，对受损商户进行全额先行赔付。



#### 5、正确认识客户备付金的本质

客户备付金是支付机构预收其客户的待付货币资金，不属于支付机构的自有财产。客户备付金的所有权属于支付机构客户，但不同于客户的银行存款，不受《存款保险条例》保护，也不以客户名义存放在银行，而是以支付机构名义存放在银行，并由支付机构向银行发起资金调拨指令。

中国人民银行建立支付机构客户备付金集中存管制度，主要目的是纠正和防止支付机构挪用、占用客户备付金，保障客户资金安全，并引导支付机构回归业务本源。

案例：浙江某支付公司大量违规挪用客户备付金，造成资金链断裂，预付卡无法使用，持卡人权益严重受损，被人民银行注销《支付业务许可证》。



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

2017年3月21日